

数字经济时代流通智慧化转型的实现路径

◇ 俞彤晖 陈 斐

一、流通智慧化转型的内涵、特征与动力

流通智慧化转型是我国流通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目标和关键举措。在数字经济与消费变革条件叠加下,商贸流通角色正在逐步发生三重转变,即由商品交易者向消费引导者转变,由市场接受者向生产者转变,由价值实现者向价值提升者转变。

流通智慧化转型指流通组织通过广泛应用新型数字技术,强化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坚持包容性创新导向,构筑智能学习、推理、决策系统,并在多元目标激励下,沿着高质量、智慧化方向完成自身变革,最终建立高效畅通且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智慧流通体系。

流通智慧化转型以数字技术为中枢的智慧化改造,具有科技密集型特征;以消费者体验为中心的核心价值导向,具有消费便利性特征;对原有流通模式和市场格局造成了创造性破坏,具有跨界融合性特征;属于依靠个性化流通增值服务获利的复合型赢利模式变革,具有服务增值化特征。

流通智慧化转型的持续演进取决于多重核心驱动力。流通规模经济效应迎来质变拐点,迫使流通主体转变发展思路;消费变革加速推进,同质化需求濒临瓦解,激发了流通供应链的重构和组织模式的革新;互联网的普及和数字技术的应用提高了流通的媒介交互能力,促进了流通经济效应的发挥,为流通模式的创新和流通价值的实现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保障;大规模定制生产方式的兴起使流通组织面临供需两端的脱媒冲击,倒逼流通产业借助数字技术实现创新改造,提升商品服务质量;现代流通市场竞争激烈,促使众多流通企业加快智慧化转型步伐,形

成具有自身特色的竞争优势。

二、流通智慧化转型的实现路径

(一)加速推动数字技术创新引领

数字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为流通组织结构持续创新注入了全新动力,为实现流通媒介机制全面升级创造了技术保障和交易条件。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强化了流通体系的柔性构造,既能精准识别消费需求,又能动态适配厂商供给。人工智能技术的推广与应用大幅压缩了流通过程中简单劳动力的使用,将过去需要耗费大量人工和时间的复杂流程替换为更为廉价和高效的运作流程,促进了商品资源、流通要素、消费需求的精准匹配。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技术的出现克服了传统可视化技术(2D、3D)难以对复杂商品信息进行精细呈现的弊病,能够为消费者提供更加逼真的沉浸式虚拟消费场景。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突破了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4G)的网络传输瓶颈,数据综合处理能力获得了指数级增强,能够在流通领域实现对高维商情数据的实时深度解析以及对消费偏好信息的程序化精准对接,带动现有智能终端、数字网络实现性能跃升。区块链技术加速了流通智慧化转型中电子支付手段的革新,这项技术具有匿名性特征,可将智慧流通信息平台上的各流通主体作为链上节点,形成一个绕过中间机构的支付体系,从而既能保护企业私密信息,又能基于数据可追溯性特征规避支付安全风险,实现高效便捷的在线支付。

(二)持续鼓励流通商业模式多元化转型升级

对异质性消费群体而言,需求的多样性特征倒

通流通产业跨界融合,各流通企业尝试跨行业与优质市场主体建立合作关系,重点在流通服务体验方面下功夫,深化顾客消费情感依赖,着力把流通产业的角色由商品交易者转变成商品服务集成商,并在产销逻辑上实现由推式向拉式的流程再造,进一步降低市场误配成本,营造以消费者为核心的无缝式购物体验。流通组织还能通过探索自有品牌来进一步满足异质性消费群体的特有偏好,流通自有品牌作为一种典型的流通创新模式,可以更好地识别需求,把握流行趋势,拓展潜在细分市场空间,注重对消费者评论的反馈倾听,进而引导上游厂商开展柔性生产以实现供需的高效对接。值得注意的是,移动互联网技术的突飞猛进促使移动购物成为网上购物的重要形式,移动社交消费群体逐渐成为主流消费群体,不少流通主体开创了专门针对移动社交消费群体的全渠道商业模式,打造线上线下(O2O)综合服务平台,重视对全渠道服务能力的提升,以满足移动社交消费群体时时处处的消费需求。对生鲜农产品市场而言,小生产大市场的矛盾导致滞销贱卖与价高货缺现象并存且频发,在这样的背景下,众多流通企业基于对生鲜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的构筑和完善,尝试实施农超对接等压缩流通供应链层级的运营模式,以实现消费者、流通商与农业生产者的持续共赢。当然,对于流通领域的商业模式创新,部分流通主体盲目追求竞争优势和市场绩效,过分看重流通商业模式及其价值逻辑的新颖稀缺性和不可替代性,忽视了其背后必要的生产要素与市场前景支撑,极易导致流通模式创新变成空中楼阁,因此在鼓励流通商业模式多元化转型升级的过程中,还要关注其实用性。

(三)系统增进流通信息高效共享

智慧流通体系自身是由数据驱动的,构建高效畅通的信息传递与反馈渠道,消除产销两侧的信息不对称,能够显著增加流通数据的价值创造力,强化厂商对需求的感知力,激发和汇聚异质性消费群体对长尾商品的消费欲望,唤醒深层内需市场。伴随着流通数字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商品供应链信息透明化程度不断提高,流通过程“黑箱”逐渐被解构。然而,当前我国流通领域商品信息离散化、孤岛化、

虚假化现象依然严峻,供应链的牛鞭效应亦引致了需求信息的扭曲,增加了供需错配成本与交易过程的不稳定性。构筑智慧流通信息平台能够基于用户需求数据和厂商供给数据及时调整流通策略,破解流通要素配置障碍,实现多样化高效匹配。在这个过程中,考虑到数据体量的井喷式增长,迫切需要获得稳定、可信的数据来源,因此应广泛开辟覆盖流通全过程的商品交易信息采集渠道,并基于多视角高效记录、存储、传输、处理商情信息,培育流通主体间的信息共享、互补、验证机制,以更好地规避流通数据本身的“噪声”干扰,减少信息偏误。为保证商品信息的全流程可追溯,可为每个流通要素设置独有的流通要素身份信息(数字ID)。流通要素的数字ID支持智能算法与人工实时查验,这既是商品流通运转全过程长期量化的基础,也是构成智慧流通信息资源库的基本元素,通过自动搜寻现有信息资源库,能够为消费者匹配相对优越的商品与流通服务方案,并通过消费者实时反馈增加信息资源库数据储备,实现系统知识的自我更新,提升智慧流通体系商情洞察力。尽管智能数字技术能够大幅提高用户信息获取能力,破解诸多数据壁垒,但要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流通信息高效共享,仅仅依靠技术条件是远远不够的,还要加强政策引导与扶持的力度。比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能够为流通数据信息提供环境支撑与外部保障,但因其具有平台建设标准高、资金消耗巨大等特点,需要政府出台相应的保障性政策措施来完善投融资机制,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与此同时,政府还要重视区域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协调,着力缩小城乡“数字鸿沟”,切实助力流通数据信息高效共享。

(四)合力实现区域流通协同共进

近年来,我国流通产业发展呈现出典型的空间非均衡特征,且地区间绝对差距持续扩大,甚至出现了位于中西部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流通经济低谷区。商品市场上的地方保护主义行为严重干扰流通协同创新的推进,以道路收费为代表的地方行政事业性收费进一步强化了区域商品交易市场的藩篱,以邻为壑的流通割裂态势亟待扭转。在这样的背景

下,流通智慧化转型应严谨谋划具有区域异质性特征的推进方略,以整合商品供应链为重点,科学有序布局区域间流通资源,充分发挥流通发达地区在智慧化转型进程中的示范引领和空间辐射作用,改进要素投入结构,矫正盲目投资所引致的资源配置扭曲,加大对落后地区低端流通组织的改造力度,在保证优质技术支撑的同时重视引进和培育高水平现代流通专业人才,增加弱势地区高端流通资源积累,深化区域间横向协调。此外,还要关注流通创新的城乡协调问题。农村贫困地区的流通基础设施本就薄弱,又因包容性商业创新模式缺乏,导致小农生产往往面临本地市场制约,可靠交易渠道匮乏,农民无法以合理价格出售劳动成果,难以获得公平的市场收益,导致贫困程度持续加深。考虑到覆盖城乡、持续成长的流通经济有助于提升地区经济效率、弥合城乡收入与消费差距,在推进流通智慧化转型的过程中须合理配置城乡间流通资源,推动城乡流通网络一体化建设。鉴于此,先进流通主体应当主动匹配包容性农产品流通商业模式,积极介入农村市场,将小农生产者纳入企业价值体系,为数字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有效扶持,持续培训农户生产技能,提高农产品产出效率,并基于数字信息网络对分散的农产品生产者进行组织与关系处理,增强农产品供给的规模优势,提高市场交易能力。

(五)积极筹划智慧物流精准配套

一要在节点城市建立智慧物流、配货、仓储设施,设置相应的内部自纠系统和外部抽检系统,实现主动监管与被动监管相结合,形成制度性约束机制,推动智慧物流设施的标准化运作,同时充分发挥各层级物流仓储设施的整体联动和共享协同效应,在提升储运效率的同时节约物流和库存成本;二要适时推出商品流通领域物流企业联盟化发展策略,在主体信任与信息共享的基础上进一步节约商品流转时间,降低资源损耗;三要在储运设备中积极嵌入物联网、车载全球定位系统(GPS)、智能传感器、电子追溯码、射频识别技术等现代化辅助工具,实时掌握物流动态信息,建立完整的溯源机制,保护流通参与

者自身的利益;四要加快建成覆盖面广的冷链物流渠道网,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技术的介入,进一步降低生鲜农产品储运的损耗,杜绝冷链断链、恒温失控等机会主义的弊病;五要着力构建城乡智慧物流一体化模式,保障城乡商品要素流动的双向畅通与物流仓储的无缝衔接,构建城乡物流信息共享平台,加大对资源渠道的整合力度,充分发挥城乡智慧物流在信息集成、智能决策、动态感知、要素匹配等方面的关键职能。

(六)整体推动流通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一要继续深化流通体制机制改革,杜绝政出多门、形式主义、相互扯皮等低效现象,尝试探索流通管理体制扁平化模式,提高行政效率,切实减轻流通企业负担;二要从法规和制度层面严格约束流通各环节运行,建立常态化市场准入审核机制,完善商品质量监测与溯源体系建设,纾解流通领域垄断既得利益困局,尽力避免畸高的流通运行成本蚕食消费者经济利益和购物欲望,营造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确保市场机制在流通运行中发挥决定性作用,鼓励流通创新融合发展;三要加大对商品流通侵权行为的执法力度,提高对市场欺诈行为的识别能力,在保证流通主体间信息共享的同时,实现流通企业与监管部门的数据对接,提高流通监管的效率和时效性,促进流通智慧化转型的规范发展与市场信用环境的持续改善;四要坚持流通领域对外开放,支持引进国外先进流通连锁品牌,简化进口商品通关审批手续,鼓励有条件的国内大型流通企业“走出去”,拓展海外营销网络建设,促进内外贸一体化融合,提高我国流通产业国际竞争力;五要重点关注流通产业运行安全问题,对国外流通企业进场保持适度警惕,避免我国内贸流通市场被蚕食、商品资源调配秩序被扰乱,严防国外商业资本在我国发生重大公共突发事件的非常时期趁火打劫、乱中取利。

作者简介:俞彤晖,信阳师范学院商学院副教授、经济学博士。

(摘自《中国流通经济》2020年第11期)